

证券代码: 300695

证券简称: 兆丰股份

公告编号: 2019-046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7 月 2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 日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

4、会议由董事长孔爱祥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改进募投项目款项支付方式，降低公司财务费用，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兆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